达州市达川区教育局

关于2023年开展部门整体支出

绩效评价的报告

达州市达川区财政局：

按照达州市达川区财政局《关于开展2023年部门（单位）、政策和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达川财绩效〔2023〕9号）文件要求，现将本单位2023年开展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一、部门概况

（一）机构组成

达州市达川区教育和科学技术局是达川区一级预算单位。属行政单位，内设机构14个，分别是：秘书股、办公室、政策法规与民办教育股（行政审批股）、基础教育股（信息化建设与管理办公室）、职业教育与成人教育股（民族地区免费中等职业教育办公室）、体育卫生与艺术教育股、高新技术与产业股、农村科技与科普股、科技成果股（教育扶贫办公室）、计划基建财务股（教育项目管理办公室）、政工人事师训股、安全信访办公室、审计股、党建办公室。

（二）机构职能

根据达州市达川区教育和科学技术局三定方案，我单位的主要职能职责是：

1. 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省、市、区关于教育和科学技术的各项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落实立德树人的根本任务。

2. 负责拟定全区教育科技体制改革规划、政策和规范性文件并组织实施，负责全区各级各类学校布局调整，负责拟定全区科学普及、科学研究、科技创新、成果推广规划和组织实施等。

3. 负责全区教育科技工作监督管理；负责推进基础教育改革，全面实施素质教育，推进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和促进教育公平；负责教育科技执法，规范办学行为；承担全区教育督导工作。

4. 负责教育科技系统的思想政治、德育、体育卫生与艺术教育、国防教育工作，负责教育发展水平和质量的监测评估工作。

5. 负责教育科技系统的干部职工和人才队伍建设，负责教育科技系统的国际交流与合作、国（境）外人才和智力引进管理工作，指导学校内部管理体制改革。

6. 负责教育科技经费的统筹、管理、使用和监督，指导执行国（境）外教育科研援助、教育贷款和教育科研合作项目。

7. 负责基础教育学校教材管理工作，组织审定地方统编教材；指导教育教学科学研究工作和学校教学科研基地建设；指导职业教育发展和改革、教材建设和职业规划。

8. 负责全区教育考试工作和各级各类学校招、送生、学籍管理工作，负责全区语言文字工作。

9. 负责职责范围内的意识形态和安全生产、职业健康、生态环境保护、审批服务便民化工作。

10. 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11. 职能转变。统筹推进承担行政职能的事业单位改革，将区教科局所属事业单位的行政职能交由区教科局机关承担。

（三）人员概况

根据组织部、编办等相关部门批复文件，达州市达川区教育和科学技术局人员编制人数为58人，其中：局机关行政编制32人、机关工勤人员3人、事业编23人。截至2022年年末实有在职人员48人，其中：行政编制人员29人，机关工勤人员3人、事业编制人员16人。退休人员为54人，遗属3人。

二、部门财政资金收支情况

（一）部门财政拨款资金收入情况。

达州市达川区教育和科学技术局2022年财政拨款收入总计2915.48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资金1097.24万元（年初预算收入657.77万元，年中追加预算439.47万元，年终决算收入1097.24万元），占比37.63%；上年结转和结余资金1818.24万元，占比62.37%。

（二）部门财政拨款资金支出情况。

达州市达川区教育和科学技术局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总计2915.48万元。其中：基本支出871.44万元（人员经费支出772.50万元，公用经费支出98.94万元），占比28.98%；项目支出225.80万元，占比7.74%；结转结余资金1818.24万元，占比62.37%。

（三）部门财政拨款结转结余情况

2022年财政拨款结转结余资金1818.24万元。

1. 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一）总体工作情况

2022年，达州市达川区教育和科学技术局设定的总体工作目标为：

1. 抓实党建工作强引领。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省委十一届九次全会以及市、区“三会”精神。持续加强党支部规范化建设，建立健全“负面清单”考核评价体系，增强党组织的政治领导力、思想引领力、组群众织力、社会号召力。

2. 优化校点布局促发展。结合全省乡镇区划和村级建制调整两项改革，紧扣全区“一核二区六组团”战略布局，进一步整合教育资源，加快推进实验小学三里校区、特殊教育学校、嘎云幼儿园、小河嘴幼儿园新建项目，改、扩建中小学3所、幼儿园5所，撤并教学点20个，转变中小学3所。

3. 狠抓教育管理夯根基。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推动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入脑入心，结合“文明城市创建”“文明校园创建”等工作，认真开展志愿服务活动。推动学前教育普惠发展。

4. 强化师资队伍提质量。加强新进教师考核考招力度，加大区外优秀教师引进力度。紧扣两项改革“后半篇”文章，积极探索教师区管校聘机制。以三名工程、研训共同体、学校联盟建设为抓手，着力培养培育教育优秀人才。做好教师节先进集体和个人的推荐评选工作，充分激发教师活力。

5. 抓好艺体教育强素质。在抓好疫情防控工作前提下，采取各种方式抓好学生艺体教学，确保学生每天锻炼1小时。筹备2022年全区中小学生乒乓球、足球、篮球、羽毛球比赛及田径运动会。

6. 协调民办教育促规范。联合区级相关单位依法开展民办教育机构清理整顿工作，查处、取缔非法办学机构。加大“双减”工作推动力度，真正把学生从繁重的校外培训中解脱出来。加强培训机构营转非工作宣传力度，力争完成所有培训机构营转非工作。

7. 强化安全工作保稳定。常态抓实 “三本台账”“五个常态化”，落实“五预”机制，建立信息共享筛查机制，实施信访隐患清零行动，力争信访量下降50%，信访回复满意率达100%，全力争创信访“四无”单位。

8. 创新科技工作提效益。积极推动龙头企业与高等院校、科研院所无缝对接，新增院地合作项目2个。引进转化科技成果，登记科技成果1项，培育省级科技成果转化示范企业备案入库1家。鼓励和吸纳农业科技人员积极参加创新创业工作，组织科技特派员和“三区人才”对农业企业业主及农民开展80次科技培训，参培人数达到5000人次。强化高新技术企业培育，精准培育2家企业申报2022年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莱格科技、丹梅生物科技），高新技术产业产值达到7亿元。力争科技型中小企业入库达到38家。

9. 抓实行风建设强保障。持续抓好问题线索处置，通过案件查办，形成强有力震慑，维护风清气正干事创业的良好教科政治生态。压实管党治党责任，着力构建教科系统风清气正的良好政治生态。

2022年年终各项工作任务均全面完成，完成质量高，获得社会的一致好评。

（二）部门预算管理情况

2022年，达州市达川区教育和科学技术局的预算管理工作有序开展，现结合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将主要情况总结如下:

1. 在“目标制定”方面，达州市达川区教育和科学技术局严格按照部门绩效目标制定的相关规定，结合本部门预算项目的实际情况，完整、合理地制定各项目的绩效目标，无要素遗漏，绩效指标基本做到细化量化。部门绩效目标纳入单位党组会集体决策范围。该项指标分值为5分，自评得分5分。

2. 在“目标实现”方面，达州市达川区教育和科学技术局2022年制定5个预算项目，均属于特定目标类项目。单位所有纳入绩效目标管理的预算项目中涉及数量指标共计7个，已完成数量为6个。该项指标分值为10分，自评得分8.57分。

3. 在“支出控制”方面，达州市达川区教育和科学技术局2022年日常公用经费、项目支出中“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物业管理费”年初预算额54.41万元，年末决算数82.03万元，偏差度50.76%。该项指标分值为2分，年初预算数与决算数偏差程度较大，自评得0分。

4. 在“及时处置”方面，全区学校食品安全、信访、维稳项目年末结转资金3.08万元、纪检派驻机构项目年末结转4.43万元，该项指标分值为4分，指标自评得分4分。

5. 在“执行进度”方面，根据系统提取数据显示，达州市达川区教育和科学技术局2022年6月、9月、11月执行进度分别为24.48%、30.09%、 49.75%. 该项指标分值为4分，按其实际进度占目标进度的比重计算得分1.66分。

6. 在“预算完成”方面，达州市达川区教育和科学技术局预算项目年末预算执行进度67.01%。该项指标分值为5分，按照实际进度量化计算得分3.35分。

7. 在“资金结余率”方面，达州市达川区教育和科学技术局预算项目共5项，资金结余率小于0.1的项目数5项。该项指标分值为8分，按照相应量化计算得分8分。

8. 在违规记录上，达州市达川区教育和科学技术局2022年没有出现预算管理方面违纪违规问题。该项指标分值为2分，自评得分2分。

（三）专项预算管理

1. 专项绩效的预算情况

达州市达川区教育和科学技术局2022年度共有专项项目11个，其中：年初预算项目5个，年中追加项目6个，主要专项绩效预算情况为：

（1）经管办耗材项目年初预算资金8万元，到位资金8万元。全年目标任务是：全年使用财政资金8万元保障正常办公运行所需耗材费用。截至2022年12月31日，完成支付8万元，已完成100%。

（2）全区学校食品安全、信访、维稳项目年初预算资金20万元，财政追加10万元，到位资金30万元，全年目标任务是：全年使用财政资金30万元用于检查、督查学校食品卫生安全、项目建设安全、校园周边环境的安全，监督管理群众合理诉求等工作，为学校打造一片安全的育人环境。截至2022年12月31日，完成支付26.92万元，已完成89.73%。

（3）纪检派驻机构项目年初预算资金20万元，到位资金20万元。全年目标是：使用财政资金20万元保证纪检派驻机构正常开展工作。截至2022年12月31日，完成支付15.57万元，已完成77.85%。

（4）乡村振兴工作项目年初预算资金2万元，到位资金2万元。全年目标是：响应区委、区政府号召，指派专人参与乡村振兴工作。振兴乡村经济，带动已脱贫群众奔向小康。截至2022年12月31日，完成支付2万元，已完成100.00%。

（5）科技创新工作项目年初预算资金5万元，到位资金5万元。全年目标是：督促指导全区科技创新工作及赛事活动，全面提升科技创新意识。截至2022年12月31日，完成支付5万元，已完成100.00%。

2. 专项绩效的执行情况

达州市达川区教育和科学技术局绩效目标项目年初预算有5个，开展绩效评价项目5个，开展自评项目数5个，完成绩效评价数5个；应填报绩效目标的项目数11个（年中追加6个）、应开展绩效监控的项目11个和应开展绩效自评项目11个，应完成绩效工作数为11个。项目预算执行达100.00%的有4个，项目预算执行达90.00%的有2个，项目预算执行完成90.00%以下的有5个。项目综合完成率为87.60%。

专项预算管理分值为40分，自评得分为38.11分。

（四）结果应用情况

1. 在“预算挂钩”方面，达州市达川区教育和科学技术局已出台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方案，细化考核内容，加强各业务股室与绩效管理工作的联系，明确考核及绩效结果与专项预算安排挂钩举措，推动绩效管理工作更好的实施。该项指标分值为4分，自评得分4分。

2. 在“自评公开”方面，达州市达川区教育和科学技术局严格按照预决算编制要求编制绩效目标，填列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开展绩效自评工作，并按要求将相关绩效信息随部门预算决一并在厅门户网站公开。该项指.标分值为2分，自评得分2分。

3. 在“问题整改”方面，达州市达川区教育和科学技术局在部门预算项目中绩效目标设置要素完整，基本做到细化量化；针对发现执行进度偏低的项目，要求各业务股室加快预算执行进度；针对有关预算绩效考核的内容不够完善且难以量化考核的情况，及时完善了相关考核办法，细化考核指标。该项指标分值为2分，自评得分2分。

4. 在应用反馈上，达州市达川区教育和科学技术局已按要求在规定时间内将预算绩效结果应用结果向财政反馈。该项指标分值为2分，自评得分2分。

（五）自评质量情况

达州市达川区教育和科学技术局整体支出自评准确率较高，且全面开展自评。（自评质量分值为10分，由主管部门、财政部门考评，单位自评实际总分为90分。）

2022年达州市达川区教育和科学技术局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得分实际为80.69分。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按照2022年度区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绩效评价总分90分，达州市达川区教育和科学技术局得分80.69分（详见《2023年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表》）。基本完成了年度预算绩效管理目标。

（二）存在问题

**一是预算执行进度仍需提高。**在 2022年采取了一系列加快预算执行进度的措施，预算执行情况有所改善，但由于疫情影响设备采购和政府采购程序较繁杂等原因，预算实际执行进度距预算执行目标进度的要求还是有一定距离，预算执行还需要提高。

**二是部分预算项目绩效目标编制不完善。**在编制绩效目标时，未根据自身项目情况考虑周到，造成该项目绩效目标完成存在一定困难。

**三是个别项目未及时纳入绩效运行监控。**由于与财政部门衔接不到位不紧密，预算绩效管理机制还不够健全，导致部分年中追加项目未及时纳入预算绩效运行监控。

（三）改进措施

1．进一步提高预算执行能力

**一是**杜绝“重预算轻执行”的思想，抓紧前期项目准备工作、

优化项目组织实施、加快项目验收。加强各单位预算执行管理监 督考核，对资金使用和项目实施情况等进行监督管理，进一步提

高预算执行力。**二是**及时对存量资金进行调整，盘活存量资金。 及时实施特定目标类项目和政府采购项目，做好部门预算执行与 日常业务工作的深度融合，加快推进运转类和特定目标类项目支 出。**三是**涉及政府采购的，把握时间节点，提前做好采购意向公 开和采购前期准备，尽快实施。

2．进一步强化单位预算绩效管理能力

一是加大力度做好预算编制基础工作，通过科学化、标准化、 精细化编制预算，从源头上增强预算执行的刚性和效果。二是加 强部门预算编制与执行的有机结合，切实提高预算的年初到位 率，规范预算追加。三是强化资金拨付、管理和使用，严格按预 算批复项目使用资金，严格实行预算调整报批，维护预算的严肃 性，强化预算的约束力，确保预算执行效果。

3．进一步加强队伍能力建设

强化业务培训，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化和精细化程度。在财 政部门的指导下，定期组织开展预算编制培训工作，增强财务人员预算精细化管理的意识，提高预算精细化管理的能力。

附件：1. 2022年特定目标类部门预算项目—经管办耗材项目

2. 2022年特定目标类部门预算项目—全区学校食品

安全、信访维稳项目

3. 2022年特定目标类部门预算项目—纪检派驻机构

项目

4. 2022年特定目标类部门预算项目—乡村振兴工作

项目

5. 2022年特定目标类部门预算项目—科技创新工作

项目

6. 教育局2023年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表

达州市达川区教育局

2023年3月25日

附表1

2022年特定目标类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

（项目名称：经管办耗材工作项目）

|  |  |  |  |
| --- | --- | --- | --- |
| 实施单位 | 达川区教育和科学技术局 | 主管部门及代码 | 133001 |
|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 预算数： | 8 | 执行数： | 8 |
| 其中：财政拨款 | 8 | 其中：财政拨款 | 8 |
| 其他资金 | 0 | 其他资金 | 0 |
|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 预期目标 |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
| 2022年预计使用财政资金8万元，用于服务全区学校经费保障运行所需办公耗材费用提高办事效率。 | 2022使用资金8万元，开展经管办所需耗材费用工作，用于保障办公耗材需求。完成当年目标任务 |
|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预期指标值 | 实际完成指标值 |
| 完成指标 | 数量指标 | 提供耗材的数量种类 | ≥20 | 21 |
| 质量指标 | 提供耗材的质量 | ≥95% | 92% |
| 时效指标 | 提供耗材的及时性 | ≥95% | 97% |
| 成本指标 | 耗材成本控制金额 | ≤8万元 | =8万元 |
| 社会效益指标 | 服务于全区学校经费保障运行 | =100% | =100%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耗材管理机制健全 | 优 | 优 |
|  | 满意度指标 | 满意度指标 | 全区学校满意度 | ≥90% | 95% |

附表2

2022年特定目标类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

（项目名称：全区学校食品安全、信访、维稳项目）

|  |  |  |  |
| --- | --- | --- | --- |
| 实施单位 | 达川区教育和科学技术局 | 主管部门及代码 | 133001 |
|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 预算数： | 30 | 执行数： | 26.92 |
| 其中：财政拨款 | 30 | 其中：财政拨款 | 26.92 |
| 其他资金 | 0 | 其他资金 | 0 |
|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 预期目标 |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
| 2022年预计使用财政资金30万元，用于对学校食品卫生安全、项目建设安全、校园周边环境的安全的督查、检查，监督管理群众合理诉求等工作。 | 2022使用资金26.92万元，开展全区学校食品安全、信访、维稳、专项工作，全区无重大安全责任事故发生 |
|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预期指标值 | 实际完成指标值 |
| 完成指标 | 数量指标 | 安全指标 | =100% | 100% |
| 质量指标 | 费用支付的准确率 | =100% | 100% |
| 时效指标 | 费用支付的及时性 | ≥95% | 92.25% |
| 成本指标 | 安全工作成本控制数 | ≤30万元 | =26.92万元 |
| 社会效益指标 | 为学校创造安全的育人环境 | =100% | =100%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全区学校食品安全、信访、维稳工作机制健全 | 优 | 优 |
|  | 满意度指标 | 满意度指标 | 学生、教师、家长等的满意度 | ≥90% | 92.5% |

附表3

2022年特定目标类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

（项目名称：纪检派驻工作项目）

|  |  |  |  |
| --- | --- | --- | --- |
| 实施单位 | 达川区教育和科学技术局 | 主管部门及代码 | 133001 |
|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 预算数： | 20 | 执行数： | 15.57 |
| 其中：财政拨款 | 20 | 其中：财政拨款 | 15.57 |
| 其他资金 | 0 | 其他资金 | 0 |
|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 预期目标 |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
| 2022年预计使用财政资金20万元，用于保证纪检派驻工作活动正常运行开展，更好地为教育服务 | 2022使用资金15.57万元，开展纪检监察工作，完成当年目标任务。 |
|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预期指标值 | 实际完成指标值 |
| 完成指标 | 数量指标 | 派驻纪检工作检查次数 | ≥100 | 98次 |
| 质量指标 | 全年检查工作差旅费发放及时率 | =100% | =100% |
| 时效指标 | 派驻纪检工作开展及时率 | =100% | =100% |
| 成本指标 | 派驻纪检工作成本控制 | ≤20万元 | =15.57万元 |
| 社会效益指标 | 保证纪检派驻工作活动正常运行开展 | =100% | =100%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派驻纪检工作管理机制健全 | 优 | 优 |
|  | 满意度指标 | 满意度指标 | 纪检派驻组人员满意度 | ≥90% | 95% |

附表4

2022年特定目标类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

（项目名称：乡村振兴工作项目）

|  |  |  |  |
| --- | --- | --- | --- |
| 实施单位 | 达川区教育和科学技术局 | 主管部门及代码 | 133001 |
|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 预算数： | 2 | 执行数： | 2 |
| 其中：财政拨款 | 2 | 其中：财政拨款 | 2 |
| 其他资金 | 0 | 其他资金 | 0 |
|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 预期目标 |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
| 2022年预计使用财政资金2万元，用于驻村人员的帮工作。 | 2022使用资金2万元，开展乡村振兴工作。完成当年目标任务 |
|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预期指标值 | 实际完成指标值 |
| 完成指标 | 数量指标 | 驻村干部出差天数 | ≥260 | 264 |
| 质量指标 | 差旅费发放准确率 | =100% | =100% |
| 时效指标 | 差旅费发放及时率 | ≥95% | 92% |
| 成本指标 | 开展乡村振兴工作成本控制 | ≤2万元 | =2万元 |
| 社会效益指标 | 振兴乡村经济，带动已脱贫群众奔向小康 | =100% | =100%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乡村振兴工作机制健全 | 优 | 优 |
|  | 满意度指标 | 满意度指标 | 驻村干部满意度 | ≥90% | 95% |

附表5

2022年特定目标类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

（项目名称：科技创新工作项目）

|  |  |  |  |
| --- | --- | --- | --- |
| 实施单位 | 达川区教育和科学技术局 | 主管部门及代码 | 133001 |
|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 预算数： | 5 | 执行数： | 5 |
| 其中：财政拨款 | 5 | 其中：财政拨款 | 5 |
| 其他资金 | 0 | 其他资金 | 0 |
|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 预期目标 |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
| 2022年预计使用财政资金5万元，用于督促指导全区科技创新工作及赛事活动。 | 2022使用资金5万元，用于督促指导全区科技创新工作及赛事活动，全面提升师生科技创新意识，达到预期目标。 |
|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预期指标值 | 实际完成指标值 |
| 完成指标 | 数量指标 | 科创新赛专家评审人数 | ≥80 | 82 |
| 质量指标 | 专家劳务费发放准确率 | =100% | =100% |
| 时效指标 | 专家劳务费发放及时率 | ≥95% | 85% |
| 成本指标 | 耗材成本控制金额 | ≤5万元 | =5万元 |
| 社会效益指标 | 服务于全区学校经费保障运行 | =100% | =100%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全面提升师生的科技创新意识 | 优 | 优 |
|  | 满意度指标 | 满意度指标 | 专家满意度 | ≥90% | 95% |

附件6

达川区教育和科学技术局2023年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 绩效指标 | 指标分值 | 评价得分 | 指标解释 | 计分标准 | 评价方式 | 评价属性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整体评价 | 样本评价 | 定性评价 | 定量评价 |
| 得分合计 |  | 80.69 |  |  |  |  |  |
| 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管理（40分） | 目标管理（15分） | 目标制定 | 5 | 5 | 评价部门绩效目标是否要素完整、细化量化并集体决策。 | 1.绩效目标编制要素完整的，得2分，否则酌情扣分。2.绩效指标细化量化的，得2分，否则酌情扣分。 3.评价部门绩效目标纳入部门党组（委）会（办公会）集体决策范围的得1分，否则不得分。 4. 有项目绩效目标的部门（单位），根据项目绩效目标编制质量打分，无项目绩效目标的部门，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打分。 | √ | √ | √ | √ |  |
| 目标实现 | 10 | 8.57 | 评价部门绩效目标实际实现程度与预期目标的偏离度。 | 以项目完成数量为核心，评价项目实际完成情况与预期绩效目标偏离度，单个数量指标实际完成未达到预期指标或超过预期指标30%以上的，均不计分。该项指标得分=达到预期值的数量指标个数/全部数量指标个数（即评价选取的项目绩效目标包含的所有数量指标）\*10。 |  | √ |  | √ | 部门自评范围为部门所有纳入绩效目标管理的部门预算项目 |
| 动态调整（10分） | 支出控制 | 2 | 0 | 部门公用经费及非定额公用支出控制情况。 | 计算部门日常公用经费、项目支出中“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物业管理费”等科目年初预算数与决算数偏差程度。 预决算偏差程度在10%以内的，得2分。偏差度在10%-20%之间的，得1分，偏差度超过20%的，不得分。 | √ |  |  | √ |  |
| 及时处置 | 4 | 4 | 评价部门开展绩效运行监控后，将绩效监控结果应用到预算调整的情况。 | 1.当部门绩效监控调整取消额和结余注销额均不为零时，指标得分=部门项目支出绩效监控调整取消额÷（部门绩效监控调整取消额+预算结余注销额）\*4。 2.当部门绩效监控调整取消额为零，结余注销额不为零时，指标得分=（1-10\*结余注销额/年度预算总额）\*4，结余注销额超过部门年度预算总额10%的，指标不得分。 3.当部门绩效监控调整取消额与结余注销额均为零时，得4分。 | √ |  |  | √ |  |
| 执行进度 | 4 | 1.66 | 评价部门在6、9、11月的预算执行情况。 | 部门预算执行进度在6、9、11月应达到序时进度的80%、90%、95%，即实际支出进度分别达到40%、67.5%、82.5%。 6、9、11月部门预算执行进度达到量化指标的分别得1分、1分、2分，未达到目标进度的按其实际进度占目标进度的比重计算得分。 | √ |  |  | √ |  |
| 完成效率（15分） | 预算完成 | 5 | 3.35 | 评价部门预算项目年终预算执行情况。 | 部门预算项目12月预算执行进度达到100%的，得5分，未达100%的，按照实际进度量化计算得分。 | √ |  |  | √ |  |
| 资金结余率 | 8 | 8 | 评价部门预算项目年终资金结余情况。 | 部门预算项目资金结余率小于0.1的项目数/部门预算项目总数\*8。 | √ |  |  | √ | （低效无效率） |
| 违规记录 | 2 | 2 | 根据审计监督、财政检查等结果反映部门上一年度部门预算管理是否合规。 | 依据评价年度审计监督、财政检查结果，出现部门预算管理方面违纪违规问题的，每个问题扣0.2分，直至扣完。 | √ |  |  | √ |  |
| 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管理（40分） | 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管理 | 项目个数（5个） | 40 | 38.11 | 部门按照专项预算项目自评工作要求对本部门管理的专项预算项目进行自评并打分，形成自评报告；有两个及以上专项预算项目的，以平均分作为自评得分。按百分制形成的自评报告分数，按0.4的比例换算成此项指标得分。 |
| 绩效结果应用（10分） | 内部应用（4分） | 预算挂钩 | 4 | 4 | 部门内部绩效结果与预算挂钩情况。 | 将内设机构和下属单位绩效自评纳入考核体系，建立对内设机构和下属单位预算与绩效挂钩机制的，得4分，否则酌情扣分。 | √ |  | √ |  |  |
| 信息公开（2分） | 自评公开 | 2 | 2 | 评价部门是否按要求将部门整体绩效自评情况和自行组织的评价情况向社会公开。 | 按要求将相关绩效信息随同决算公开的，得2分，否则不得分。 | √ |  | √ |  |  |
| 整改反馈（4分） | 问题整改 | 2 | 2 | 评价部门根据绩效管理结果整改问题、完善政策、改进管理的情况。 | 针对绩效管理过程中（包括绩效目标核查、绩效监控核查和重点绩效评价）提出的问题进行整改，得2分，否则酌情扣分。 | √ |  | √ | √ |  |
| 应用反馈 | 2 | 2 | 评价部门按要求及时向财政部门反馈结果应用情况。 | 部门在规定时间内向财政部门反馈应用绩效结果报告的，得2分，否则不得分。 | √ |  | √ | √ |  |
| 自评质量（10分） | 自评质量 | 自评质量 | 10 |  | 评价部门整体支出自评准确率。 | 部门整体支出自评得分与评价组抽查得分差异在5%以内的，不扣分；在5%-10%之间的，扣4分，在10%-20%的，扣8分，在20%以上的，扣10分（此为财政重点绩效评价计分标准，部门参照该标准对部门及下属单位抽查计分）。 | √ |  | √ | √ |  |
| 扣分项（10分） | 10 |  | 被评价单位配合评价工作情况。 | 财政重点绩效评价工作开展过程中，评价组发现被评价对象拖延推诿、提交资料不及时等拒不配合评价工作的，经报财政局复核确认后按0.5分/次予以扣分，最高扣10分（此为财政重点绩效评价计分标准，部门参照该标准对部门及下属单位计分）。 | √ |  | √ | √ |  |